

中臺科技大學一師一計畫推動策略

1110919 研究發展處處務會議通過

1120421 研究發展處處務會議通過

1130422 研究發展處處務會議通過

1130626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公室會議通過

1140526 研究發展處處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目的：提升教師整體研發動能，增加學校創收。
- 二、對象：本校專任教師含專案教師。
- 三、目標：本校專任教師每二年至少執行一件計畫案。
- 四、推動期程：113 年 01 月 0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。
- 五、計畫案採計原則：
 - (一) 計畫案須完成登錄並有計畫編號，總金額達台幣五萬元以上；技術轉移案累計授權金達五萬元以上。
 - (二) USR 計畫採計計畫主持人及共(同)主持人每案至多 6 名；其餘計畫僅採計計畫主持人，不採計共(協)同主持人。
 - (三) 計畫採計時間以合約或核定公文上註明之「計畫開始執行日期」為基準；技術轉移案以合約上註明之「開始日期」為基準。
- 六、推動策略：
 - (一) 以院為輔導單位，輔助各系所推動一師一計畫，各院遴選計畫導師並舉辦計畫研習。
 - (二) 教師核發獎勵金，行政管理費之 40% 作為教師個人獎勵金，計畫導師核發感謝狀。
 - (三) 全校系(科、所、學位學程)等單位達成率前三名及最佳進步獎一名頒發獎勵金，第一名：一萬元、第二名：八仟元、第三名：六仟元、最佳進步獎：六仟元。
- 七、經費來源：教師個人獎勵金由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支應，單位獎勵金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支應。
- 八、本策略經研究發展處處務會議討論通過，送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公室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